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控股

公告编号：2019-72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曹邦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威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811,676,437.84	9,704,086,066.08	9,385,461,410.01	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01,712,173.56	7,840,199,504.12	7,435,201,825.75	4.9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3,562,568.83	-49.23%	1,160,288,525.20	-3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093,881.53	-64.16%	352,127,119.20	-5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2,227,387.78	-61.04%	311,548,181.64	-5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76,983,113.03	-21.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7	-64.18%	0.1869	-5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7	-64.18%	0.1869	-5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67.44%	4.62%	-57.4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在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发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事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为尽快消除年报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公司对此进行自查以及必要的核查，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认为必要的程序。经过核查瑞华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出具了《2018 年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瑞华专函字【2019】01350013 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进行了追溯调整。

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 40,436.37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中 79,097.23 万元，预收账款中-10,623.80 万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资金占用款，应对 2018 年度财务报告中相关事项进行追溯调整，将其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并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同时于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资金拆借及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中披露该关联交易及往来。

2、孙公司上海藏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藏祥”）、孙公司上海瑶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瑶博”）部分贸易业务收入不符合收入确认原则，不作为收入进行核算：该部分调整对 2017 年、2018 年营业收入的影响金额分别为 -13,166.38 万元、-46,849.18 万元；上述业务产生的税费、服务费等抵减取得的贸易业务相关的补助后的损失由本公司的控

股股东承担，该损失影响的金额为 28,921.02 万元；以上贸易业务考虑到商业实质等问题，调整 2018 年营业收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分别为-60,015.56 万元、4,399.47 万元、-52,112.25 万元。

3、2018 年 12 月 25 日，孙公司上海藏祥通过收回应收账款 140,000.00 万元，预付账款 40,000.00 万元等支出 180,099.00 万元购买资产管理计划，扣除被大股东资金占用的金额 40,662.77 万元后，剩余的 139,436.23 万元作为其他流动资产列示；根据自查的情况，公司支出 180,099.00 万元（扣除资金占用后目前的金额为 139,436.23 万元）购买的资管计划为公司为大幅减少 2018 年年末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通过签订不具有商业实质业务的资产管理计划，配套外围资金的多次循环流转收回该款项，上述交易减少的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存在部分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其金额为 119,760.00 万元（含 2018 年年报披露的 40,662.77 万元资金占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54,612.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5,595,661.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0,346.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60,988.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40,578,937.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0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08%	858,892,678	858,892,678	质押	858,892,678
四川省永鸿实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2%	387,228,181	387,228,181	质押	387,228,181

有限公司						
肖永明	境内自然人	10.87%	216,803,365	216,803,365	质押	216,801,382
北京联达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6%	55,031,595	55,023,743	质押	55,031,595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1.74%	34,600,027	0		
李明	境内自然人	1.71%	33,996,752	0	质押	33,996,752
杨平	境内自然人	0.90%	17,848,295	0	质押	17,848,295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2%	16,307,899	0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15,780,000	0		
北京联达四方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9,004,464	9,004,464	质押	9,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34,600,027	人民币普通股	34,600,027			
李明	33,996,752	人民币普通股	33,996,752			
杨平	17,848,295	人民币普通股	17,848,295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307,899	人民币普通股	16,307,899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80,000			
秦皇岛宏兴钢铁有限公司	7,995,500	人民币普通股	7,995,500			
陈燎	5,209,327	人民币普通股	5,209,327			
袁炳华	4,697,808	人民币普通股	4,697,808			
杜金国	4,562,200	人民币普通股	4,562,200			
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578,422	人民币普通股	3,578,4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和肖永明属于一致行动人。北京联达时代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联达四方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除以上已知股东属于一致行动人或存在关联关系外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5,13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650,0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15,780,000 股，占流通股 3.4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率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39,766,053.22	60,344,990.76	-34.10%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材料款、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应收票据	11,944,006.79	93,006,214.92	-87.16%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材料款等供应商货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200,237,825.60	2,332,763,691.00	-91.42%	报告期内大股东归还资金占用款
存货	540,638,568.16	406,381,592.29	33.04%	主要系本期发出商品及在产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5,260,168.90	203,620,183.69	-77.77%	主要是因为2019年1-6月确认的资金占用金额，冲减资管计划。
短期借款	425,000,000.00	530,000,000.00	-19.81%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预收账款	286,021,687.15	112,508,726.79	154.22%	主要系本报告期客户预付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2,311,581.11	21,629,507.89	49.39%	主要系本期应付未付职工薪酬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还银行长期贷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 (1-9月)	上年初至报告期 (1-9月)	变动率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160,288,525.20	1,834,624,531.25	-36.76%	主要因为本期氯化钾销量下降，子公司贸易业务减少，造成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税金及附加	88,411,849.04	128,243,773.62	-31.06%	主要因为本期氯化钾销量减少，资源税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205,841,467.69	273,096,444.11	-24.63%	主要因为本期氯化钾销量减少，导致铁路运费减少
其他收益	655,212.19	25,530,000.00	-97.43%	主要因为贸易业务取得的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	3,806,919.97	11,430,000.00	-66.69%	本期对巨龙铜业确认投资亏损。
营业外收入	2,457,142.75	1,372,749.44	78.99%	主要因为本期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968,089.45	17,547,906.73	-94.48%	主要因为本期固定资产报废较上期减少
所得税费用	67,671,192.16	176,140,287.85	-61.58%	主要因为本期氯化钾销量下降，子公司贸易业务减少，收入较上期减少，造成所得税费用减少。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 (1-9月)	上年初至报告期 (1-9月)	变动率	主要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4,085,879.02	2,091,879,875.13	-56.30%	本报告期藏格子子公司贸易业务减少现金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34,474.60	252,506,816.95	-43.12%	本期藏格子子公司贸易业务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0,695,277.81	1,072,253,865.43	-61.70%	本报告期藏格子子公司贸易业务减少现金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15,748.78	345,100,671.76	-32.16%	主要因为本期氯化钾销量减少，导致支付的铁路运费款减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379,149.52	598,251,090.66	-77.71%	本报告期藏格子子公司贸易业务减少税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07,188.42	265,614,119.38	-90.36%	本报告期碳酸锂项目已投产，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为拓展公司的业务领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子公司藏格钾肥在格尔木设立格尔木藏格锂业有限公司，布局新能源产业。公司碳酸锂项目在今年初已顺利产出合格的电池级碳酸锂产品，预计未来能增厚公司利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

2.2018年及2019年上半年，公司发生了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事项，为尽快消除此事项的影响，解决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等问题，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于2019年4月29日成立自查领导小组，请瑞华立即就公司与部分供应商和个人的异常资金往来开展全面排查，就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涉嫌的资金占用规模、形成时间、占用原因、占用过程进行详细查证。目前上

述自查已完结，公司已将董事会审议后自查结果进行披露，并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18年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时用以资抵债的方式足额偿还资金占用款、占用费及由于贸易原因产生的损失，该部分资产股权已完成过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日、2019年6月5日、2019年6月18日、2019年6月25日、2019年6月29日、2019年7月5日和2019年10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

3、公司于报告期内完成换届选举，根据发展所需更换了部分董事及高管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承诺藏格钾肥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预测净利润分别为 114,493.89 万元、150,245.23 万元、162,749.76 万元。若不能达到盈利承诺，按《利润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进行补偿。	2016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超期未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关于股份回购尚未履行主要原因系由于主要补偿义务人持有的藏格控股股份绝大部分目前处于质押状态。公司已经多次督促补偿义务人并与财务顾问研究以及赴深交所、青海证监局请教解决途径，目前尚未解决该问题。目前藏格投资等补偿义务人正采取处置名下资产、与包括纾困基金在内的多家金融机构沟通合作等措施积极筹措资金，但解除股份质押需要融资的金额相对较大，仍需要时间。公司下一步还将继续督促补偿义务人尽快解除其持有藏格控股股份的质押，以按承诺完成重组项目的业绩补偿。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7月0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大股东资金占用情况；碳酸锂项目情况；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7月0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贸易自查情况和大股东资金占用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7月0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大股东资金占用情况；股份回购注销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7月0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何时发业绩预告，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7月1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股份解禁情况；碳酸锂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7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碳酸锂项目进展情况；碳酸锂价格下行给公司带来的影响，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7月2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自查情况和监管部门调查情况；股份回购注销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7月2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碳酸锂项目进展情况；部分股东股份解禁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8月0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自查结果和监管部门调查情况，部分股东股份解禁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8月0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碳酸锂项目整体情况；巨龙公司的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8月1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和股份回购注销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年08月1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部分股东股份解禁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 年 08 月 2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碳酸锂项目整体情况和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 年 09 月 0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自查情况和监管部门调查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 年 09 月 1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碳酸锂项目进展情况和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 年 09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股份回购注销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 年 09 月 2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氯化钾储量；碳酸锂项目整体情况；巨龙公司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2019 年 09 月 2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氯化钾储量；碳酸锂项目进展情况；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巨龙公司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给书面报告。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